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1〕2534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增城市碧桂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高中阅览室（自编号 9#）；门卫室（自编号 20#、22#）；门卫室（自编号 21#、23#）；电房（自编号 24#） 项目代码： 2019-440118-47-03-056560
建设位置	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南安村
建设规模	高中阅览室（自编号 9#），总建筑面积：1080.35 平方米，地上 3 层：1080.35 平方米，地下 0 层：0 平方米。门卫室（自编号 20#、22#），总建筑面积：30.74 平方米，地上 1 层：30.74 平方米，地下 0 层：0 平方米。门卫室（自编号 21#、23#），总建筑面积：23.22 平方米，地上 1 层：23.22 平方米，地下 0 层：0 平方米。电房（自编号 24#），总建筑面积：61.64 平方米，地上 1 层：61.64 平方米，地下 0 层：0 平方米。

<p>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 号)</p>	<p>() 高中阅览室 (自编号 9#): 穗规划资源建证[2020]616 号; 门卫室 (自编号 20#、22#): 穗规划资源建证[2020]611 号; 门卫室 (自编号 21#、23#): 穗规划资源建证[2020]613 号; 电房: 穗规划资源建证[2020]614 号</p>
<p>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</p>	<p>() 高中阅览室 (自编号 9#): 2019[放]1145 2021[复]0003; 门卫室 (自编号 20#、22#): 2020[放]0009 2021[复]0013; 门卫室 (自 编号 21#、23#): 2020[放]0010 2021[复]0014; 电房 (自编号 24#): 2019[放]1148 2021[复]0015 号</p>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4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4 份共 4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 年 11 月 26 日

